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辉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5

#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20日以电话、短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9月1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仲汉根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关于选举仲汉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2《关于选举陈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3《关于选举季自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4《关于选举李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5《关于选举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6《关于选举姜正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7《关于选举周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8《关于选举夏烽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9《关于选举茅永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9位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根据提名情况,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候选人声明请参阅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及候选人声明公告》。

针对上述董事会换届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以上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投票选举。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致以诚挚的感谢!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文件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改;同时由于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增加"包装材料的生产与销售"的经营范围,对公司章程做相应的修订,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14年9月26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请参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仲汉根: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自1982年起一直从事农化行业的管理和经营,历任大丰县兽药厂厂长、大丰市农化厂厂长,系公司主要发起人及创办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获得"全国优秀青年企业家"、江苏省劳动模范、盐城市第七届人大代表、江苏省"首届十大优秀专利发明人"等荣誉称号,现任中国农药发展与应用协会副会长、江苏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

仲汉根先生持有公司168,297,48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2.83%,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陈晓东: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9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江苏大丰化肥厂生产科副科长、技术科副科长;1999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质监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曾多次荣获大丰市、盐城市科技先进工作者称号,系盐城市专家库成员。

陈晓东先生持有公司846,22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7%,陈晓东先生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季自华: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97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合成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技术部经理、生产事业二部总经理、工程技术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多次荣获盐城市及大丰市政府部门授予的科技成果奖。

季自华先生持有公司296,88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9%,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李萍:女,1965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2013年末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萍女士持有公司25,35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1%,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张建国: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事业一部质检科经理、生产事业一部总经理助理,生产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张建国先生持有公司296,88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9%,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姜正霞:女,1961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历任厦门市塑料厂总账会计、财务经理,盐城丰鼎针织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江苏丰山集团总会计师,大丰泰华房地产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审计总监。

姜正霞女士持有公司296,88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9%,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

1、周立:男,1966年生,会计学教授,东南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清华大学企业管理专业(会计方向)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历任东南大学热能工程研究所讲师、副教授;清华大学科技处副教授、副处长;清华大学科技开发部主任;清华大学与企业合作委员会副主任;清华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中心主任;清华大学企业集团董事;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董事;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研究员;北京市海淀区政府顾问;河北清华发展研究院院长;清华大学副秘书长;云南昆明市呈贡县县委常委、副县长;云南省昆明市市长助理;深圳英威腾电气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夏烽:女,1958年生,南京工业大学,基本有机化工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安徽省化工研究院、安徽省农用化学实业公司总经理、陶氏益农(中国)公司大中华区商务发展总监。现任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副秘书长。

夏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茅永根:男,1961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就职于盐城会计师事务所(盐城市财政局所属)、盐城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任江苏润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茅永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辉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6

#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14年8月20日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9月1日11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加平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关于选举卞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1.2《关于选举王彬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2位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拟聘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三人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本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9月2日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卞祥:男,196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车间主任、副总经理,生产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客服中心总经理。

卞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王彬彬:男,1989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公司企划总监助理、客服中心秘书,现任国际贸易部部长助理、美国辉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彬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辉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7

#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经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季红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附后),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任期一致。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附:季红进先生简历

季红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0.9—2004.7　扬州大学植物保护(农药)专业、2004.7—2005.8　任江苏洽益农化有限公司产品开发登记经理、2005.9—2011.7任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7-至今任公司发展部经理。

季红进先生与公司现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持有辉丰股份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辉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8

#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召开二〇一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已刊登于2014年9月3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9月26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5日15:00至2014年9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22日

3、现场会议地点:大丰市海洋经济开发区南区纬二路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2014年9月2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仲汉根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2 选举陈晓东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3 选举季自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4 选举李　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5 选举张建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6 选举姜正霞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周立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夏烽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茅永根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告。

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卞祥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王彬彬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本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告。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案内容详见2014年9月3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　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大丰市海洋经济开发区南区纬二路(王港闸南首),邮编:224145信函登记名称: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　字样。

3、登记时间:2014年9月24日9:00-16:3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496

2、投票简称:辉丰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9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 序号 | 议案 | 对应报价价格 |
|---|---|---|
| 总表决 | 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00 元 |
| 一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1.1 |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x6) | 累积投票制 |
| 1.1.1 | 选举仲汉根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1 |
| 1.1.2 | 选举陈晓东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2 |
| 1.1.3 | 选举季自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3 |
| 1.1.4 | 选举李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4 |
| 1.1.5 | 选举张建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5 |
| 1.1.6 | 选举姜正霞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1.06 |
| 1.2 |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x3) | 累积投票制 |
| 1.2.1 | 选举周立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1 |
| 1.2.2 | 选举夏烽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
| 1.2.3 | 选举茅永根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
| 二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x2) | 累积投票制 |
| 2.1 | 选举卞祥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1 |
| 2.2 | 选举王彬彬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
| 实行非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 | |
| 三 | 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 4.00 |

(3)输入委托股数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议案一、二),"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议案1.1 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x6;

议案1.2 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x3;

议案2 选举监事2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x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 投给选举人的选举票数 | 委托数量 |
|---|---|
| 对候选人A投X1票 | X1股 |
| 对候选人B投X2票 | X2股 |
| … | |
| 合计 |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议案三),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　意 | 1股 |
| 反　对 | 2股 |
| 弃　权 | 3股 |

(4)投票规则

①、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②、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③、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④、同一股份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5日15:00至9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注意事项

(1)会务联系人:证券事务部,贲银良、孙永良。

联系电话:0515-83255333,传真0515-83516755

通讯地址:大丰市海洋经济开发区南区纬二路(王港闸南首),邮编:224145

(2)参加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　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附件: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4年9月26日召开的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 序号 | 审议事项 | 表决意见 | | |
|---|---|---|---|---|
| 一 | 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 1 | 累积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表决权总数:　　股x6=　　票 | | | |
| |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同意票数 | | |
| 1.1 | 选举仲汉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2 | 选举陈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3 | 选举季自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4 | 选举李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5 | 选举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6 | 选举姜正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2 | 累积选举独立董事的表决权总数:　　股x3=　　票 | | | |
| |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同意票数 | | |
| 2.1 | 选举周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2.2 | 选举夏烽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2.3 | 选举茅永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二 | 审议《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 | 累积选举监事的表决权总数:　　股x2=　　票 | | | |
| | 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同意票数 | | |
| 1 | 选举卞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2 | 选举王彬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三 | 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

备注:

1、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提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2、受托人参与表决应填列委托人的相关持股资料;

3、股东填列的股份数不得超过截止2014年9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的股份数,表决方为有效,否则表决无效;

4、投票说明:议案一、议案二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所谓累积投票制,是指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选举中实行一权一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全部投向一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分散投向多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或监事人选。当选董事或监事的得票总数应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二分之一。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6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3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2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监事候选人。

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某一位或某几位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时,该股东的投票无效;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某一位或某几位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少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时,该股东的投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候选人后面对应的空格内打"√",则视为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平均分配给相应的候选人。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4-088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利欧华能泵业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利欧(大连)泵业有限公司以人民币4,023万元竞得大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局旅顺口国土资源分局挂牌出让的位于旅顺长城街道黄家村编号为大旅(2014)-11号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2014年8月27日取得《成交确认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竞买土地事项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竞得地块情况

1.地块位置:旅顺长城街道黄家村

2.建设用地面积:90813.1㎡;

3.土地使用性质:工业;

4.容积率:>0.8;

5.建筑系数:≥50%;

6.绿地率:≤15%;

7.产业准入类型:通用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8.成交价格:4,023万元;

9.出让年限:50年;

10.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二、本次竞得土地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土地的购买,将有效解决大连利欧华能泵业有限公司石化泵项目产能扩大的土地之需,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充足的土地资源保障,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备查文件

《成交确认书》。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发布公告。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石中装备　公告编号:2014-034

#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8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4年9月1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理财期限为95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3、观察标的(挂钩标的):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

4、产品预期收益率: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x[2.86%]x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指定观察日的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大于等于2350美元/盎司,则浮动收益=本金金额x[1.44%]x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指定观察日的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大于等于390美元/盎司且小于2350美元/盎司,则浮动收益=本金金额x[1.24%]x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指定观察日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的表现小于390美元/盎司,则浮动收益为0;

5、产品成立日:2014年9月1日;

6、产品起息日:2014年9月1日;

7、产品到期日:2014年12月5日;

8、产品本金及收益支付:产品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9、公司认购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10、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1、公司本次出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年)经审计的总资产91,052.97万元的3.29%;

12、风险揭示:

(1)利率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在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小于390美元/盎司,则公司不能获得浮动收益,仅能获得固定收益,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将低于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财务部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各种投资及理财产品并跟踪委托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应要求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其它事项说明

1、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2、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累计投资金额为3,000万元(含本次金额3,000万元),尚未到期金额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3.29%。

五、备查文件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特此公告。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码:2014-058

#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提案的情况,亦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2、本次会议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议案1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1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2日下午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2号楼(怡和阳光大厦B座)4层公司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副总经理林岩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　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共28人,代表股份33,528,59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52%。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25人,代表股份数为5,802,05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共11人,代表股份33,472,52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4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7人,代表股份56,07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6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参股设立香港众信九鼎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北京嘉俪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关联股东未出席)。

表决结果:

赞成票33,528,5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